

临沂综合保税区社会保险事业处文件

临综保社保发〔2019〕1号

临沂综合保税区 关于 2019 年度网上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 工作的通知

各参保单位：

根据临沂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处《关于 2019 年度网上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工作的通知》（临社保发〔2018〕22 号）规定，现就我区 2019 年度参保单位网上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工作通知如下：

一、缴费基数确定办法

2019 年度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以职工 2018 年度工资总额确定。工资总额的构成按国家统计局关于工资总额构成项目执行，包括奖金、各种津贴、补贴等属于工资性质的项目。机关

事业单位职工工资总额包括 2018 年发放的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工资等项目。

根据国家有关社会保险缴费工资上、下限的政策规定，职工工资总额超过社会平均工资 300%以上的部分不作为缴费基数，低于社会平均工资 60%的按社会平均工资的 60%确定。2019 年度缴费工资上、下限标准待统计部门公布后另行函告。

各参保单位要根据 2018 年度工资总额据实申报，超过基数上限额或者低于基数下限额的，在基数上下限标准确定后基数导入时将自动调整为基数上、下限额。

二、网上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工作流程

（一）申报单位经办人员登录临沂市社会保险网上办事大厅（<http://60.213.43.44/index.html>），录入参保职工基本信息，并上传相关电子材料，确认无误后提交申报单位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缴费工资必须填写整数），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二）网上社保缴费基数申报系统自动将申报单位所提报的材料和信息同步到社保业务系统。工作人员通过核心平台业务操作系统查询申报单位通过网上提交的信息、电子材料，进行审核。申报单位所提交材料和信息存在问题的，审核不通过，由申报单位查询进行修改后，重新进行申报。

（三）需要上传的电子材料：《2019 年度社会保险费缴纳申报汇总表》和《2019 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承诺书》。

三、提报要求

各参保单位要严格按照要求提报资料，确保上传图片、提供资料完整准确、真实有效，务必于 2019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网上

申报工作。纸质版材料（2019 年度社会保险费缴纳申报汇总表；2019 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承诺书；2018 年度应付工资总账原件和复印件；2018 年 6 月、12 月份发放工资的原始记账凭证原件、复印件及工资明细表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前报送至临沂综合保税区社会保险事业处，对未按规定要求申报的参保单位，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将依法进行处理。

联系电话：社保窗口 8891969 办公室 8870759

附件：申报系统具体操作流程

临沂综合保税区社会保险事业处

2019 年 1 月 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申报系统具体操作流程

登录系统后，在右上角下载操作手册查看。

1、选择“批量缴费工资申报”，点击人员信息查询，会弹出查询的页面。

2、选择人员状态、点击查询，将单位需要申报的人员查询出来。

3、点击导出按钮，将人员列表导出。

4、打开导出的人员名单，填写需要申报的缴费工资（缴费工资必须填写整数）。

5、到“批量缴费工资申报”模块，选择填写完的模板，点击申报按钮，将人员导入系统中。

6、到打印管理中→点击缴费基数申报表打印模块→开始时间终止时间→选择当月，打印出《年度社会保险费缴纳申报汇总表》和《XX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承诺书》并盖申报单位公章。

7、申报之后，到提交管理中，选择“待提交信息查询”，“职工工资申报”，选中其中一个点击图片上传，将《年度社会保险费缴纳申报汇总表》和《XX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承诺书》上传到系统内，核实人员信息和缴费工资无误后，点击批量提交，即可完成缴费工资申报的业务。

8、各参保单位可在2个工作日后通过已提交信息查询查看申报结果。参保单位申报完成后，将相关申报材料盖章保存以备查。